

疏影文丛

邹海岗 王俊英 主编

高洪波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高洪波

本来面目



(京)新登字 19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疏影文丛/邹海岗,王俊英主编.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1994. 9

ISBN 7-80074-662-3

I 疏… I. ①邹… ②王… III. ①散文—中国—当代—选集②随笔—中国—当代—选集 IV. I 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1753 号

本来面目

(疏影文丛)

邹海岗 王俊英 主编

高洪波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 130 号

(邮政编码:1000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北方印刷厂印刷

ISBN 7-80074-662-3/I·272

*

1994 年 9 月第 1 版 32 开

199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60 千字

印数 1—5000 册 6.875 印张

定价:9.80 元

突然发现(代序)

突然发现自己写起散文来很上瘾;突然发现自己渐渐脱离了一度堪称知己的诗歌;突然发现杂文思维已占据了大脑的主要空间……于是为自己这种“突然发现”感到无端感伤。

的确是无端感伤。

将军在战功里老去,工程师在设计中老去,演员在舞台上、表演中老去,作家呢,毫无疑问地在自己的文字中悄然老去。字里行间记录下他的心路,显现出他的情感历程,老去的是他的年龄,不老的仍是鼓荡的诗情。一代又一代的作家感伤老之将至,一代又一代哲人坚信青春无悔、真理高悬。这是一个古老而年轻的话题,整理几年间累积的文稿,浑似面对一本影集。昔日之我与今日之我悄然重叠,成为一幅逼真的肖像。

是为本来面目。

我在每一篇文字里。期盼读者诸君能够报以稍许的微笑和理解,则幸甚。

高洪波

1994年6月于避斋小记

目 录

生活意象

- | | |
|-------|------|
| 本来面目 | (3) |
| 蚌与珠 | (7) |
| 胡同味儿 | (10) |
| 宝石效应 | (12) |
| 砚台意蕴 | (14) |
| 宠物 | (16) |
| 快乐是财富 | (19) |
| 妻子的眼睛 | (22) |
| 人生第一课 | (24) |
| 忆年 | (27) |
| 家事二题 | (30) |
| 电表 | (38) |
| 读闲书 | (42) |
| 胖的喜悦 | (46) |
| 心情 | (49) |
| 人工湖 | (54) |
| 书斋石 | (57) |
| 阳台 | (60) |
| 无奈 | (63) |

卖书	(66)
自由谈趣	(68)
林下与灯下	(72)
黑与白	(74)
远方电话	(77)
学子生涯	(80)
铅字的联想	(83)
知音解	(88)
收好你的钥匙	(91)
一种风景	(95)
生活意象	(99)
上校夫妻.....	(105)
笔记.....	(109)
照相与照相机.....	(113)
古玩.....	(118)
海梦.....	(123)
网海.....	(127)
照相杂谈.....	(131)
农家女.....	(134)
老乡.....	(137)
闲话京味儿.....	(141)
远方的朋友.....	(144)
武侠乐趣.....	(147)
失踪的金丝熊.....	(150)
小犬乐乐.....	(154)
云南梦寻	
“云南帮”.....	(163)

罗二

- 军营散记····· (169)
- “曹副参”外传····· (174)
- 新兵“马脑壳”····· (178)
- 头发····· (182)
- 美食····· (186)
- 操场····· (189)
- 稿费····· (192)
- 老友····· (197)
- 足球干事····· (200)
- 琐忆足球····· (203)
- 打油诗记····· (207)

生活意象

本来面目

曾很喜欢一句格言：处世何妨真面目，待人还须大肚皮。

以真面目处世，照例是一种高标准严要求，不太容易做到。为什么？原因再简单不过：见人只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来说是非者，便是是非人。力微休重负，言浅莫劝人。防人之心不可无，害人之心不可有……这一类聪明的格言、真诚的古训太多的堆积，使你下意识地往脸上罩一张面具，朝心底铺一层防范设施，而且感到很深沉、很老练，让人尊重而且器重，好处实在大得很。

也有不满意自己的时候，会愤愤地骂一声“什么东西！”感到凭什么要活得这般累、这样乏？凭什么丧失了自己的本来面目，要虚伪矫饰。但可气的是这种时候不多，盖因为人是一种自我保护意识极强的动物，无论在生理上还是心理上，他没有理由总处于自我谴责状态，向认识或不认识的人去忏悔，没来头地三省或反思。所以总给人以假相，一种兴致勃勃、意气风发甚至傲然不可一世的假相；一种谦恭柔顺、言听计

从甚至奴颜卑膝的假相……人以种种假相示人，正因为是人。别的动物，如犬、猫、马、或者画眉、八哥、小白兔，没有这种与生俱来的掩饰自己的本能，否则，猫在春天绝对不会放肆地叫春，空惹来人们的咒骂。

猫们相信的是一种本能的驱使，是大自然赋予它们的一种内在的激情，不叫春的猫也有，那是被做过去势手术的猫，猫族的太监。

人的本来面目是什么？

你、我、他的本来面目又是什么？

我从哪里来？又往何处去？

似乎是个永恒的难题，斯芬克思之谜。本来面目成为一种人生的目标般，遥遥地、远远地树立在前方，给你鼓励和默许，也让你向往和追寻。我曾反复思考过这一沉重的命题，我惊奇地发现人在三种状态下最松弛，最松弛因而也就最易现出原形，现原形——应该说就是露出本来面目，一如变化成庙宇的孙悟空，把尾巴化为旗杆竖在庙后而露了马脚一样，杨二郎一眼就窥破了猴头的变化，没办法，只好一个虎跳又恢复成原形。

哪三种状态？

一曰醉态；二曰乐态；三曰居态。

醉态显示出的本来面目，有一种因酒精催化作用下的半晕眩状，这个时候可见真性情。故古代军事家们考察将帅，常有“醉之以察其性”的经验之谈。醉中人物，其实是酒醉心明白，但因酒精作用，易产生放大的豪迈、膨胀的勇气，平时不敢言而此时放言且多言，平日不敢为而此刻颇敢为。像鲁智深醉打山门，若非那两桶美酒，他绝对不会放肆到一膀子扛倒泥金的地步！鲁智深是莽汉子、武英雄，醉态与否不重要，他时时都以真面目示人。我曾见过一个儒雅文人，醉后一反常态、狂躁傲慢，出口伤人，目

无余子——或许，这才是他真正的心态。酒精帮助他卸下了人生的假面，所以他的“一反常态”，恰恰是复归自我的正常状态。

酒是恢复人性的灵丹妙药，好东西！

乐态是我的简称语言。若具体判断，这种状态是一种群体相处时的最佳氛围，比如同学相处时的聚会。像我最近在中央党校学习，不须任何戒备，更不必摆架子端身份，大家一视同仁、平等地相处相聚，同欢共乐，你不再是书记，他不再是局长，我也不再是主任或主编，聚在同一块屋顶下，拣一个月夜拎起手风琴，尽情地唱着大家熟悉的歌子，从《洪湖水，浪打浪》一直唱到《送君送到大路旁》，然后是《一条大河波浪宽》，波浪滚滚一直涌到那微山湖山，吞没那轮即将落山的“西边的太阳”，最后歌子的主题一跳，又把大家的思绪带到《远飞的大雁》和《北京的金山上》，间或有女同学即兴起舞步踢踏，舞袖飞扬，乐态分外可掬。那一种投入，那一份热诚，那样快活和放肆地歌唱，使每个人都袒露出本来面目，久久不愿离去。

乐态与酒无关，至少无大相关。但需要欢笑与歌声，它是音乐送给人们的礼物，故而更贴近艺术的境界。

人生苦短，其乐无多。故乐态难觅，亦难入。一旦觅得，便终生难忘，人之本来面目，本来就有乐于袒露的特性，只是因为……

最后说到居态

居态者，居家过日子的常态也。这种人生本来面目，你无法掩饰也不可藏拙，在亲人面前无须遮掩，家庭是你人生的掩体、事业的堤坝，走进自己的居室，乐意干什么成，是为居态。此时若有朋友来聚，杯酒小酌而后香茗小品，逸兴湍飞之际，正是彻底露峥嵘之时，这时观察每一个人的真性情，直如瓮中捉鳖，田头寻瓜，容易得很。

故而才有民谣：本乡本土无圣人。圣人居家过日子，每每露出非圣非贤的真面目。左邻右舍稔熟得如自己掌中纹路，这时你逼着乡人承认你的伟大与非凡，甭想。记得有出戏叫《高祖还乡》，作者借乡亲之口，把刘邦骂得狗血喷头，衣锦荣归的刘皇帝，由于乡亲们太知根底，了解他昔日的居态、醉态与乐态，只好灰溜溜地结束了胜利大游行，一走了之。

或者，这正是从另一个角度提醒我们注意，别轻易以本来面目示人。

陈胜称王后处死了一同种过地的伙伴，大概也基于这种心理。与陈胜相比，刘邦仁慈得多，但更仁慈的是韩信，将赐胯下之辱于自己的无赖请来封官，又是一种何等的襟怀？！

处世何妨真面目，对极；

待人还须大肚皮，更妙。

前提是你须有宽容和自信、有坦荡与豪迈。否则会很累，凡硬撑着做的事，都是这种结果。

别为自己找累，明白这点很重要。至于本来面目，听其自然最好，真的。

1993年5月5日

蚌与珠

老蚌生珠。

合浦珠还。

蛟人滴泪，化为珍珠。

每一句简短的话，都意味着一个典故、一则神话，珍珠在人类、尤其是在雌性的人类眼中，珠光宝气、玲珑万钟，分明是一粒又一粒幸福兼幸运的种子。

还有，还有“大珠小珠落玉盘”是一种什么样的声音？听过吗，十有八九没听过，没机会也没缘份。

先读几本古书，无意中读到一则“蚌佛”的笔记故事：讲的是清朝南方某地，老蚌孕珠，孕的却是一尊蚌佛，珠光宝气兼佛光仙气，于是远近哗然，这粒小小的蚌佛自然进呈给了天子。很神妙，也很奇异。

后来到北戴河避暑，在地摊上看到两片蚌壳中有凸起的佛像，售价仅10元，才知道这类蚌佛居然可以批量生产，窍门是往蚌中放一具佛的模型，时间一到，蚌壳中就凸突出了佛。

不知我见到的 10 元一片的蚌佛，与清朝献与天子的是否一样？也许工艺上更先进了罢？

蚌与珠是树与果的关系。

唯一不同的是蚌以痛苦孕育了珍珠、树木以喜悦奉献了果实。一个无奈、被动，一个自愿、主动。

读埃及人艾尼斯·曼苏尔著的《世界二百天》，知道珍珠大王御木本的故事，此公系人工养殖珍珠的发明者，远在 1859 年就试验成功了这种聪明的方法，他是世界上播植第一颗珍珠的开创人，请注意“播植”两个字。

妙在御木本在美国见到了发明电灯的发明大王爱迪生，这位美国人向日本人贺道：“你创造了一个科学奇迹！”

御木本则这样真诚地回答道：“你照亮了全世界，而我只照亮了女人的脖颈；如果说你是发明世界中的一轮圆月，那么，我只是环绕着它的一颗星斗！”

当爱迪生听到这话时，流下眼泪，这应该是惺惺相惜、知音难觅的眼泪。

御木本望着流泪的爱迪生，对他道：“我见到了人类面颊上两颗最璀璨的珍珠。”

一个多世纪前的两位发明家的相见，留给人们美丽而动人的故事。更可贵的是御木本全部财产的唯一继承者，竟是一个对珍珠贸易最不感兴趣的青年，他将珍珠分为三类：

一是真正的珍珠，二是天然珍珠，三是培植珍珠。

何为“真正的珍珠”？便是思维，是文学和艺术。

所以这青年才成为御木本的唯一传人。

这种珍珠观念本身，就是无价的珍珠。

珍珠在中国，已经很普及甚至贬值了。北戴河、厦门、大连、青岛一带的海滨港口、度假胜地，处处都摆着珍珠项链，几元钱、

十几元钱便可购置一条，那珍珠大小不一，颜色有白有粉还有黄，显然是人工养殖的珍珠，属于第三类。

与珍珠同命运的是思维、文学与艺术的贬值。脑体倒挂现象，教授卖馅饼讨论，文人下海热潮，以及中央乐团险些更名为某公司乐团的新闻……

不知这时代是前进还是在迂回？

令人高兴的消息自然不少，譬如广东省为教师制订高薪工资制，一级中学教师月薪 600 元。大学教授高达千元。

珍珠又在闪光。

但也不尽然，近读季羨林教授《留德十年》一书，知道他大学刚毕业就回到山东省立济南高中当国文教员，每月 160 块大洋，“是大学助教的一倍，折合今天人民币，至少可以等于 3200 元”。季先生这样透露了昔日自己当中学教员的工资，折合人民币居然三千多元，不可比，亦不好比，再比真成了鱼目混珠了。

尽管如此，珍珠仍然是珍珠。而真正的艺术家就其本质而言，就像一只被命运的手植入了异物的蚌一样，他必须不停地用思想分泌物包住这异物，磨砺它、圆润它、造就它，直至成为一粒质地优良、色泽华贵的珍珠。

蚌孕珠的过程，是痛苦，也是享受；是一种选择，也是一种必然。你须相信，终有一天会有御木本一样的智者，凝视着你的思想之珠，缓缓地說道：这是照亮人类视野的智慧之珠，是无价之宝。

将“一年磨一剑”换成“十年孕一珠”，可乎？我的蚌类伙伴们。

胡同味儿

应该承认我直到今天仍是一个“胡同盲”。

胡同是北京的毛细血管，胡同又是北京的具体象征。从宏观意义上说，一提起北京，人们首先想到的自是天安门广场、人民大会堂、故宫、景山以及天坛地坛，可是从文化意义上来说，北京的形象脱不出老舍笔下的《茶馆》、《骆驼祥子》、《龙须沟》，邓友梅笔下的《那五》、《烟壶》，陈建功笔下的《找乐》、《放生》，这么多的名篇佳作，却都构筑在北京小胡同的基础上，离了胡同，全是瞎掰。对了，还有李龙云的话剧《小井胡同》，索性以胡同命名，让观众在两个钟头里一览北京小胡同半个世纪的风云变幻，妙绝。

没有胡同，中国现当代文学史塌了半边天。

我不是北京人。不是北京人的文化人很多，邓友梅、陈建功也不是，可他们比北京人还北京人。再往远处说，老舍先生也不是北京人，至少在明朝时候还不是，如果不是吴三桂和李自成的帮忙，加上多尔衮的雄才大略，北京的胡同该是什么味道，还真难说。也许推广的普通话是陕北方言，一如大唐王朝一样。

正因为不是北京土著，加上缺乏胡同训练，使人至今对胡同有一种神秘，尤其夜间，在孤伶伶的路灯下，在密匝匝的槐荫里卧着的小胡同，以及门扉紧掩的户户人家，不经意泄出的一缕缕灯光，在我看来诗意浓郁。我屡次压抑住随便叩击某一扇门的冲动，暗夜里的小胡同，悠然又幽静，它让人联想起更夫，逻卒，还有红袖添香夜读书的士子，总之，古意盎然。

天亮之后就不同了。小胡同显示出了属于市井的真实一面，天下攘攘，皆为利往，纷纷纭纭，图一个生存，胡同味儿充满了烟火气。甭说别的，仅一个公共厕所里，就蹲满了一觉醒来愤世嫉俗的哲人智者，他们抽着“混合型”香烟，纵论古今中外天下大事，透着舒坦。视胡同为文化者，若忽略这一厕所文化，忽略了清晨排泄给予胡同居民们从生理上到心理上的快感，显见得是功夫不够，眼力不足。

高楼与大院中成长的人，以优越感傲视小胡同，他们贬低某个人（无论男女）最恶毒的语汇，莫过于“胡同串子”。其实若没有小胡同的烘托，高楼不显其高，大院也顿失优势，住得再高的雅人，最终得踏上小胡同的土地，去采购生活的必需品；而机关大院里的居民的成分，也随着出身门第观念的淡化显得愈加驳杂，胡同味儿静悄悄地弥漫大院，使大院凭添了许多生气与轶闻。

究竟何为胡同味儿？

我也说不清楚，可以是浓郁的人情味儿，也可以是淡然的平民百姓味儿，有时还带着点不管不顾的市井江湖味，总之，体味它最好的是胡同里生胡同里长的人。像我这样，在13层的楼上偶然一瞥、一嗅，就信手写来，全当作“碟子里扎猛子——不知深浅，”明摆着的事儿。

1993年5月26日 北京避斋